

晋中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

（ 2021 年度）

填报单位（公章）：

项目名称		基层社恢复重建			
主管部门		资环科	预算单位	晋中市供销合作社	
项目属性		一次性项目	项目期	2020-01-01至2020-12-31	
项目资金情况 (万元)	预算资金	市级预算资金		300.00	
		其他		0.00	
	预算下达资金			300.00	
	实际支出资金	市级预算资金		300.00	
		上年结转资金		0.00	
		上级财政资金		0.00	
其他		0.00			
项目概况	2020年市供销合作社继续推进深化综合改革，加快推进基层社恢复重建工作，在全市十一个县（区、市）供销社共选取20个薄弱基层供销社，在提升经营场所、完善管理机构、加强“三会”及相关制度建设、提高农民组织化水平等方面进行恢复重建工作。				
项目资金使用情况	一、项目资金申报与批复情况：2020年度部门预算批复项目资金300万元，全部为市级财政资金。二、资金计划、到位及使用情况：1、资金计划：由项目县根据实际情况编制实施方案，上报市供销社，经过专家组评审立项，确定资金分配。2、资金到位：根据市财资环[2020]85号文件精神，从2021年年初预算中拨付300万元用于2020年基层社恢复重建项目，现300万元资金已全部下达各县。县级资金的拨付由于个别县财政紧张，拨付迟缓。各县按照项目签订的合同及实施方案，在实地验收的基础上，进行拨付。3、资金使用：项目资金全部用于该项目，支付标准、支付进度、支付依据全部合规合法，严格按照《关于恢复和重建基层供销合作社的实施细则》使用资金。三、项目资金管理情况：为了进一步规范该项目财政专项资金的使用和管理，制定了《晋中市供销合作社基层组织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，并严格按照管理办法使用资金，管理项目。				
项目组织实施情况	项目组织实施情况：2021年1-3月，摸底筛选确定拟恢复重建基层社名单，4-5月，部分县完成基层社恢复重建工程招投标，5-8月，20个基层社基础设施建设基本完成，8-9月，制定完善20个基层社各项规章制度，10-11月，产生新的组织机构，完善“三会制度”，12月，20个基层社验收工作基本完成。				
绩效目标实现情况	绩效指标（二级）	绩效指标（三级）	目标值	实际完成指标值	完成进度
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恢复重建改造基层社	20个	17	85%
	质量指标	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相关要求,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	≥95%	100%	100%
	时效指标	项目按期完成率	≥95%	95%	95%
	成本指标	恢复重建改造20个基层社,每个15万元	300万元	300万元	100%
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提供良好履职基础,服务社会发展能力	有所提升	务社会能力有所提	100%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度	≥90%	98%	98%

项目绩效情况	一、目标完成情况 1、目标任务量完成情况：2020年全系统恢复改造基层社目标20个，实际完工20个，验收合格17个。 2、目标质量完成情况：项目建成后均通过相关评审，并按照《关于恢复和重建基层供销合作社的实施细则》和《晋中市供销合作社关于2020年基层社改造验收的补充通知》对各项目进行验收。 3、目标进度完成情况：大部分项目县按进度完成了项目建设，并进行了验收，个别县由于财政紧张，拨付迟缓，导致县级资金不能按时到位。太谷、榆次、寿阳三县目前还未完成基层社恢复改造任务。 二、项目效果情况：项目实施后提升拓展了基层供销合作社的服务功能和服务领域，健全了供销合作社基层组织体系，改善了农村消费环境，满足了农村居民生产和生活的需求。			
其他需说明的问题	无			
评分表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评价得分
	投入：		20	20.00
	项目目标	项目立项规范性	3	3.00
		绩效目标合理性	4	4.00
		绩效指标明确性	4	4.00
	资金落实	资金到位率	3	3.00
		到位及时率	3	3.00
		预算执行率	3	3.00
	过程：		20	20.00
	业务管理	管理制度健全性	3	3.00
		制度执行有效性	3	3.00
		项目质量可控性	4	4.00
	财务管理	管理制度健全性	3	3.00
		资金使用合规性	3	3.00
		财务监控有效性	4	4.00
	产出：		30	28.00
	项目产出	实际完成率	8	7.00
		完成及时率	7	6.00
		质量达标率	8	8.00
		成本节约率	7	7.00
效果：		30	29.00	
项目效果	经济效益	5	5.00	
	社会效益	5	5.00	
	生态效益	5	5.00	
	可持续影响	5	5.00	
	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	10	9.00	
综合得分：		100	97.00	
评价结果等次：		优		
评价人员	姓名	职称/职务	科室	联系电话
	李志亮	四级调研员		0354-3169405
	韩锐萍	一级主任科员	合作指导科	0354-3169405
	逯媛峰	科员	财务科	0354-3169411
负责人：韩锐萍	经办人：逯媛峰	联系电话：0351-3169411	填报日期：	2022-06-29
单位负责人（签章）：		年 月 日		